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與原本資料相符

(一) 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蔡明峰		出生年月日	民國 48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D	1	2	0	4	8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申報日	民國 108 年 11 月 20 日		選舉年度	109 年		選舉種類				立法委員				選舉區		第四選區											
戶籍地址	台南市永康區龍潭里 16 鄰中山北路																										
通訊地址	台南市永康區龍潭里 16 鄰中山北路																										
聯絡電話	公	(06) 204				宅	(06) 204				行動電話		0933-33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配偶	陳秀滿	54.	T	2	2	1	5	7					中華民國													

-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 ★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二) 不動產

1. 土地

項次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臺南市南區華南段	73.04	2分之1	蔡明峰	72.08.24	買賣	1,044,472
2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99	所有權全部	蔡明峰	81.07.24	買賣	2,554,200
3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5	所有權全部	蔡明峰	98.06.01	買賣	129,000
4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5	所有權全部	蔡明峰	81.07.24	買賣	129,000
總申報筆數： 4 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 不動產

2. 建 物 (房屋及停車位)

項次	建 物 標 示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持分)	所 有 權 人	登記 (取得) 時間	登記 (取得) 原因	取 得 價 額
1	台南市南區華南段	145.93	2 分之 1	蔡明峰	72.08.24	買賣	
2	台南市南區鹽埕段	114.5	所有權全部	蔡明峰	81.07.24	買賣	

總申報筆數： 2 筆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三) 船 舶

種	類	總噸數(長度、管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 0 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四) 汽 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TOYOTA RAV4	2362	-V2	蔡明峰	2000	買賣	超過5年
中華	1997	-WM	蔡明峰	2012	買賣	超過5年
總申報筆數：2 筆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五) 航空器

型	式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 0 筆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

報。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0 元)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5,684,710 元)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臺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5,684,710)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宜進	蔡明峰	22,500	10		225,000
宏達電	蔡明峰	50,000	10		500,000
波若威	蔡明峰	10,000	10		100,000
東碩	蔡明峰	21,000	10		210,000
典範	蔡明峰	26,220	10		262,200
昇達科	蔡明峰	8,479	10		84,790
德微	蔡明峰	30,000	10		300,000
寰宇	蔡明峰	16,000	10		160,000
金居	蔡明峰	50,000	10		500,000
榮電	蔡明峰	15,000	10		150,000
冠軍	蔡明峰	20,000	10		200,000
耿鼎	蔡明峰	13,000	10		130,000
勝麗	蔡明峰	1,000	10		10,000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燁輝	蔡明峰	2,508	10		25,080
精英	蔡明峰	281	10		2,810
新美齊	蔡明峰	11,065	10		110,650
志信	蔡明峰	10,455	10		104,550
億聲	蔡明峰	13,416	10		134,160
峯典	蔡明峰	6,974	10		69,740
聯合再生	蔡明峰	360	10		3,600
TPK	蔡明峰	2,000	10		20,000
新昕	蔡明峰	1,000	10		10,000
普誠	蔡明峰	2,000	10		20,000
瑞儀	蔡明峰	3,615	10		36,150
光鼎	蔡明峰	130	10		1,300
美德醫療	蔡明峰	25,000	10		250,000
奇美實業	蔡明峰	206,468	10		2,064,680
總申報筆數：27 筆					

(十三) 備註

無

-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存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此致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受理申報機關[構]全稱）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申報人：蔡明峰 委員  文件日：108年11月20日